# 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永兴 A 份额

## 开放及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提示性公告

## 公告送出日期: 2015年7月13日

#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组化 <b>业</b> 业标准公如佳类刑失	11出光机次甘入
		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	银华永兴分级债券发起式	
基金主代码		161823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	
		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银	
		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	
		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《基金合同》")、	
		《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	
		金招募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"《招募说明书》	
		")	
恢复相关业 务的日期及 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15年7月17日	
	恢复赎回日	2015年7月17日	
	恢复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原	根据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的	
	因说明	相关规定,2015年7月17日为永兴A的第五	
		个开放日,即该日办理永兴 A 份额的申购、赎	
		回业务。	
暂停相关业 务的日期及 原因说明	暂停申购起始日	2015年7月20日	
	暂停赎回起始日	2015年7月20日	
	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原	根据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的	
	因说明	相关规定,永兴 A 份额自第五个开放日(即	
		2015年7月17日)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(即	
		2015年7月20日)起暂停办理申购、赎回业	
		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日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永兴A	永兴 B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161824	150116
该分级基金是否在开放日开放申购、赎		是	否
回			

####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根据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的规定,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3年内,永兴 A 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,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申请,2015年7月17日为永兴 A 的第五个开放日,即该日办理永兴 A 份额的申购、赎回业务,开放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7月20日(含7月20日)起本次开放结束,自该日起不再办理永兴 A 份额的申购、赎回业务;永兴 B 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3年内封闭运作。

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,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(LOF)。

如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, 开放日为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。

基金合同生效后,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、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,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,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上公告。

- (2)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永兴 A 份额开放及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详细情况,请参见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 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- (3)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 a)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: 010-85186558、400-678-3333(全国免长途话费); b) 本公司网址: www. yhfund. com. cn。

#### 风险提示: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3日